

浅析老年社会工作实务中的伦理困境及应对原则

李倩

(浙江工商大学 浙江杭州 310018)

摘要: 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复苏和社会科技的快速发展,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凸显。为了维护国家稳定,促进中国经济发展,增强社会福利,我们需要大力开展老年人社会工作。然而,从我国发展老年社会工作服务的现状来看,也存在许多伦理困境,阻碍了老年社会工作的发展。因此,本文通过分析老年社会工作在实际工作中遇到的伦理困境,并结合具体的案例进一步阐述社会工作者的提出相应的应对原则,以促进老年社会工作的发展。

关键词: 老年社会工作、伦理困境、应对原则

一、老年社会工作伦理困境

(一) 老年社会工作伦理困境的表现

1. 对不同对象忠诚的矛盾

社会工作者在实务过程中需遵循对案主、对机构、对同事、对社会、对专业的伦理守则。在进行老年社会工作时,社会工作者会面临不同的忠诚对象,有老年服务对象、工作机构、同事等多个对象,当多个忠诚对象的要求之间出现冲突时,社会工作者应何去何从,应遵循对某个或某几个对象的忠诚,这是伦理困境的一个表现。

2. 案主自决与专业家长主义之间的矛盾

在社会工作实践中,案主自决是对案主的尊重,是非常重要的一个伦理守则。在服务过程中,社会工作者要始终把自我抉择的权利放在案主手中,尊重案主自身的意愿和想法,不可直接或强行替老年案主做决定,但是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普遍老年人文化素养不高,身体健康状况较差,大多年事已高,由于这些不确定因素,社会工作者从保护案主的相关利益角度出发,做出与案主意愿不一致的决定,于是专业家长主义应运而生。因此当案主自决与专业家长主义出现冲突时,如何抉择就成了社会工作者面临的一个伦理困境。

3. 专业价值与传统文化之间的矛盾

社会工作之所以发展成为一个专业,是因为它有自己的价值体系、专业人员伦理守则、专业理论支撑、专业文化与良好的社会环境。社会工作产生于西方,因此我国社会工作本土化过程中就会产生专业价值与传统文化之间的矛盾,例如伦理守则规定社会工作者在服务案主时,须保持价值中立,才不影响正确判断,但由于中国社会的特殊性,案主会请社会工作者吃饭、送小礼物聊表谢意,如果拒绝,一方面会使案主面子受损,另一方面使工作难以开展,这时社会工作者面临伦理困境,即专业价值与传统文化之间的矛盾。

4. 隐私权与知情权之间的矛盾

获得知情权的前提是社会工作者与服务已经建立专业关系,而且得在恰当的情况下,获得知情权,从而向服务对象提供需要的服务,如若服务对象自身水平有限,需要告知案主相关事项,使其理解并同意授权,并寻求第三方授权,以保护当事人的权利。在获得知情权的同时,必须遵守伦理准则,即保护案主的隐私。尊重老年人的隐私是基本要求,即使老年案主本身没有保护隐私的意识,也应该在整个服务过程中遵守本准则。但在实际过程中涉及他人利益时,社工需要提供案主的相关隐私。在这种情况下,社会工作者面临着伦理困境,即隐私权与知情权的矛盾。

二、案例分析—案主自决在老年社会实务中的伦理困境

(一) 案例概况

老人H,女,69岁,检查出小肠与膀胱穿孔,无法进行手术治疗,只能通过插入尿管进行观察治疗。在做了插尿管手术后,儿子因为工作需要当天就赶回了广州,家中无人照顾,案主疼痛一晚后向社工求助,让社工带其去医院治疗。目前案主向社工求助帮

助其选择治疗方式,并反映自己不想插入尿管,想进行手术或者住院治疗,缓解疼痛,减轻难受程度。但是主治医生建议用尿管进行身体废物的排泄,以药物治疗为主,为期一个月再做相关检查,逐步实现身体自愈,不建议做手术,手术复杂而且风险系数高。所以社会工作者面临案主自决的伦理困境,如何再不违背伦理守则的前提下帮助案主缓解病症痛苦,选择何种治疗方式需要进行仔细思考。

(二) 案例分析

1. 服务对象问题分析

在与老人H接触并建立信任关系的过程中社会工作者了解到老人H及其身边资源的信息,基于所掌握的资料,将从三个方面——生理、心理、社会逐一展开分析。

从生理层面来看,老人H左腿瘸,行动不便,由于去年手术误诊,每天膀胱疼痛数次,痛苦不堪。

从心理层面来看,老人H独自一人居住,身边没有亲人,儿子在广州上班,儿媳患有抑郁症,遇到事情的时候找不到人帮忙,也怕麻烦邻居,所以独自一人承受。老人H希望有人照顾自己,关爱自己。

从社会关系层面来看,老人H由于腿脚不方便,住在高楼层,邻居之间不怎么往来。与自己关系好的朋友离得很远,儿子儿媳远在外地,非正式支持网络资源少。存在正式支持资源,有退休金和养老金,但自己不经常去社区,平时一人在家中种花草、养鱼和鸚鵡。

2. 案例中伦理难题的分析

从理论上和专业性上看社会工作者具有尊重案主选择的权利,但社会工作专业价值观和伦理守则要求我们要维护服务对象的利益,遵循保护生命和最小伤害原则。所以,一方面想要让案主保证生命安全,听取主治医生的建议进行选择治疗,进行干预,但这与社会工作伦理中的案主自决要求相悖,并且不会减轻案主的痛苦;另一方面让案主自己选择,但案主自己所做的选择将使其生命安全受到威胁,而且不利于身体康复,社会工作者由此陷入伦理困境。

3. 解决策略

社会工作者对案主的负有伦理责任,但是出现的案主自决伦理困境是微观、中观、宏观三个层面多个原因导致的。基于伦理困境产生的原因分析,提出了如下的解决策略。

首先,解释并强调社会工作者的专业身份,明确问题主体,实现案主自决。尽管服务对象难以理解社会工作者的专业身份,但依然需要让服务对象认识社会工作者,树立社会工作者的专业形象,强调社工可以帮助案主链接相关资源解决问题,社工也可以对其问题给出相应的参考意见或建议,但不是决定性信息而是作为补充信息。明确案主本人是问题的主体,需要自己行使自我决定的权利。社会工作者应随时保持专业灵敏度,不轻易许诺与做决定,警惕自

身言行是否会给服务对象带来不良影响,解释并强调社会工作者的专业身份,有利于服务对象区别社会工作者与老师、志愿者、朋友之间的不同。

其次,鼓励案主树立信心,协助其构建自身的支持网络系统。在老年社会工作领域中,服务对象会对社会工作者产生依赖心理,会出现移情的情况,例如本案例中会将社会工作者看出自己的子女,让其帮忙做决定。社会工作者在不伤害案主的前提下,应积极鼓励当事人有信心做出正确的选择或决定,同时帮助案主发现问题,对问题进行分析,共同寻找和发掘可能解决问题的方案,为案主提供自决的机会。

最后,提高文化敏感度,摆脱“家长式关怀”和专业父权主义思想。不同国家、不同民族等等原因都会造成文化背景因素的差异,提高文化敏感度、尊重文化差异同样是社会工作者需要做的事情。在案主自决原则面前,社会工作者需要摆脱“家长式关怀”和专业父权主义思想,尊重案主自我选择、自我决定的权利,当出现有危及生命的选择时,社会工作者可进行适当的干预,保证生命安全,维护案主最大利益。所以一方面需要坚持社会工作伦理守则的有关规定,另一方面也需要根据文化差异做灵活的调整,具体情境进行具体分析和处理,但始终要以维护案主利益为前提。

4. 行动方案

社工首先要做的是向案主澄清价值观和存在的利益冲突。明确社工的职业身份,社工有责任帮助案主解决问题,但不能代替案主做出相关决策,需要明确相关的伦理原则。案主有自主决定权,想减轻痛苦。如果作出的决定威胁到生命安全,社会工作者需要适当干预,并遵循保护生命和尽量减少伤害的原则。

其次,社会工作者与案主一起确定目前面临的问题的解决目标,对各种可行性方案进行分析比较,引导案主明确自己有选择决定的权利,为案主提供自决的机会。最后社会工作者需要摆脱“家长式关怀”和专业父权主义思想,说明案主自决的原则,鼓励案主进行自决,让案主减少对社会工作者的依赖心理,真正实现助人自助。

在具体分析老人H的情况并进行需求评估后,与老人H一起制定个案服务计划,达成共同的目标。总目标为缓解身体疼痛,早日康复,构建支持网络,获得关怀,树立信心,实现自决。

具体目标包括:

第一,选择恰当的治疗方式,缓解身体疼痛,减少痛苦情绪,早日实现身体康复;

第二,进行资源链接,并进一步协调整合资源,帮助老人H构建支持网络,利用相关资源解决自身的问题,让老人H感受到社会关怀,对生活充满信心;

第三,增强老人H的自身主体意识,能够有勇气自己做决定,减少对他人的依赖,真正实现自决。

根据个案社会工作出发,行动方案基于接案、预估、计划、实施、评估与结案、跟进回访六个阶段具体实施,根据服务对象老人H的情况设定会谈内容并提供服务,根据服务效果对会谈内容与形式做出一定的调整。

在老年人社会工作的实践领域,重要的是遵守道德规范,以处理社会工作者对案件所有人的道德责任以及案件所有人自主决定的道德困境和道德选择,但也需要灵活处理,以有效保护案主的利益。

5. 案例反思

社会工作者应保持职业道德,遵循案主的自决原则,抛弃专业父权主义思想,在案主不危害自身生命安全和伤害自己的前提下,积极肯定案主自决能力,如果案主的决定危害自己或他人的生命安全或损害社会和国家利益时,社会工作者必须要进行危机干预。

在社会工作实务的过程中,难免会遇到一些伦理困境。而在面对不同的服务对象和具体的实际情况时,社会工作者需要根据社会工作的专业价值和伦理守则做出正确的抉择,促进老年社会工作的

健康良序发展,同时,在实践过程中可以积累经验并提供相关借鉴经验,进一步提升自身的专业化水平。

三、老年社会工作伦理困境的应对原则

(一) 保护生命原则

生命是一个人生存和发展的前提条件。人的生命只有一次,是最为宝贵的东西,必须要保护生命。在老年社会工作中,如果要帮助老年人减轻困难,发挥自己的潜力,就必须将老年人的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生命是每一个中国公民都享有的权利,但同时也是必须承担的义务,它是一切人类行为的前提条件。生活价值没有质的差异,因此,无论我们面临何种伦理挑战,“生命原则”无论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应该放在第一位。

(二) 平等与差别平等原则

我国西部和东部、城乡的老年人有着同样的需要和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但由于我们社会环境的特殊,绝对平等得不到保障。在这种情况下,必须遵守“两性平等”原则,才能解决这类问题。在社会援助方面,他们倾向于首先帮助疾病负担最低、经济状况最差的老年人。实现这一“两性平等”原则需要老年社会工作者不断发展和改进实践。

(三) 自主与自由原则

“家丑不可外扬”是我国的传统思想,老年人在其影响下,在遇到问题时基本不会主动寻求他人帮助。但是当老人主动寻求帮助时,则是遇到了无法解决的问题,想要社会工作者帮助其做出决定。在这种情况下,基于理解和接纳原则,社工必须通过专业方法帮助老年人作出决定,使他们能够按照自己的意愿安排自己的生活,从而促进老年人的潜力。但是,当老年人做出可能伤害老年人本人或其他人的决定时,社会工作者必须进行干预。

(四) 隐私与保密原则

在实践中,社会工作者应在法律和案主意愿相一致的情况下保护老年人的隐私。但是,当服务对象遇到可能危及他人安全的事件时,可能会违反保密策略。有时,老年案主的保密意识薄弱,可能会泄漏隐私。因此,社会工作者在服务过程中应承担保护隐私的首要责任。

(五) 真诚与毫无保留公开信息原则

第一,社会工作者有义务保持对案主的真诚并履行承诺;第二,老年社会工作者必须说真话并采取切实可行的行动,以便向老年人和其他有关人士充分提供他们的有关资料。社会工作者对服务对象的真诚是两者建立专业关系的基础,只有做到彼此坦诚信任,才能便于工作的顺利开展,才能促进老年社会工作的健康发展。

四、总结

社会工作强调助人自助,在服务过程中,社工做好资源链接工作,帮助服务对象解决问题,并且也须用专业价值观指导自身的实践,遵守一定的伦理道德准则,此外,我们需要加强自我修养,提高专业能力,明确相关的道德规范和规定,对我们在面对具体案件和客户时面临的道德困境进行伦理思考,耐心倾听,真诚对待案主,赋予案主权力,培养他们独自面对生活困难的信心和勇气,从而真正帮助他人和帮助自己。社会工作伦理困境议题争议不断,需要不断地在实践中探索,尊重文化差异、秉持专业精神、以服务对象利益优先,在不断的理论发展、实践探索与思想碰撞中前进并寻找更适当的解决方案。

参考文献:

- [1] 罗肖泉. 社会工作实务中的伦理困境[J]. 广西社会科学, 2003(9).
- [2] 王思斌. 社会工作导论[M].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7).
- [3] 徐震, 李明政. 社会工作思想与伦理[M]. 台北: 松慧有限公司, 2004.